**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109年度國民小學**

**桃園市生命教育教師學習社群增能-成果發表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生命教育實施計畫。

二、桃園市109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三、桃園市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109年度計畫。

貳、目的：

一、透過生命教育人學探索、終極關懷學習主題的教案實作與分享回饋，進行生命

教育素養導向教學設計培訓，深化生涯議題的生命教育課程。

二、呈現生命教育人學探索、終極關懷學習主題的教案實作與分享成果。

三、鼓勵109年度掌握國民小學生命教育學習主題之執行重點，進而促進學校創

新規劃及執行生命教育，推動學校教師及學生積極參與生命教育相關教學

及活動，特舉辦本次發表會活動。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

肆、辦理時間：中華民國109年12月25日

伍、參加對象：

一、桃園市生命教育主管機關代表

二、桃園市生命教育學習社群成員

三、各校承辦生命教育教師或行政人員

陸、辦理地點：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

柒、成果發表學校：

依據 109年度申請生命教育相關補助計畫之學校，推薦8 個學校於發表會

進行成果報告。

捌、發表方式：

一、每校發表時間以 30分鐘為原則，報告方式以Power Point 資料配合口頭

說明為主，並可呈現多媒體及實物展示等。包括「計畫執行成果發表」20分

鐘，「講評人回饋」10 分鐘。

二、「生命教育執行成果發表」由執行學校代表進行報告，每一計畫以 1位報告人為原

則。

三、「講評人評論及答詢」之實施，由LEPDC培力委員講評人，針對 計畫執行成果進

行講評，並回應現場與會人員之詢問。

玖、經費預算：如經費概算

拾、獎勵：本活動辦理完畢後，承辦學校相關工作人員，得依據「桃園市立各級學校

教職員獎懲要點」辦理敘獎。

**109年度桃園市生命教育計畫成果發表會活動流程**

|  |  |  |  |
| --- | --- | --- | --- |
| 日期  時間 | 實施內容 | 主持人/主講人 | 備註 |
| 8:30~9:00 | 報到 |  |  |
| 9:00~9:20 | 開幕式 | 忠貞國小彭裕晃校長 |  |
| 9:20~10:00 | 成果發表一 | LEPDC培力委員  范毓麟老師 |  |
| 10:10~10:40 | 成果發表二 | LEPDC培力委員  范毓麟老師 |  |
| 10:50~11:20 | 成果發表三 | LEPDC培力委員  范毓麟老師 |  |
| 11:30~12:00 | 成果發表四 | LEPDC培力委員  范毓麟老師 |  |
| 12:00~13:00 | 午餐饗宴 | |  |
| 13:00~13:30 | 成果發表五 | LEPDC培力委員  范毓麟老師 |  |
| 13:40~14:10 | 成果發表六 | LEPDC培力委員  范毓麟老師 |  |
| 14:20~15:00 | 成果發表七 | LEPDC培力委員  范毓麟老師 |  |
| 15:10~15:40 | 成果發表八 | LEPDC培力委員  范毓麟老師 |  |
|  | 賦歸 | |  |

**桃園市生命教育教師學習社群增能-成果發表**經費概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項目 | 單價 | 單位 | 數量 | 合計 | 備註 |
| 1 | 評鑑費 | 6000 | 人 | 1 | 6000 | 1.外聘LEPDC培力委員擔任  講評人(八小時)  2.成果發表會後請評鑑人針對八件成果發表發表意見做成評鑑報告。 |
| 2 | 內聘講師費 | 1000 | 時 | 4 | 4000 | 每一成果發表時間為0.5時，依內聘講師費 |
| 3 | 稿費 | 800 | 千字 | 25 | 20000 | 生命教育議題融入之教材教案或教學示例等教學資源撰稿費，每千字800元。 |
| 4 | 印刷費 | 1000 | 式 | 1 | 1000 | 講義或研習相關資料印製 |
| 5 | 膳費 | 100 | 人次 | 75 | 7500 | 辦理行政人員及教師增能研習誤餐費  便當80 / 茶水20 |
| 6 | 場地布置費 | 4000 | 式 | 1 | 4000 |  |
| 7 | 雜支 | 2100 | 式 | 1 | 2100 |  |
|  | 小計 |  |  |  | 44600 |  |
|  | 總計 | | | |  |  |
|  | **合計:新臺幣肆萬肆仟陸佰元整** | | | | | |